

甘三弯野山红

□楼耀福

唐贡山下，邵国强请我们喝他做的野生手工茶。我轻抿一口，称好茶。他像孩子般笑了。他说这茶长在甘三弯上，无污染，无公害。我到过宜兴许多次，第一次听说甘三弯。

甘三弯又名啄木岭，是江苏宜兴和浙江长兴间的一座界山，传说当年项羽被刘邦追杀，慌不择路，从这里策马翻山越岭逃到浙江。在山坡上留下 23 道之字形马蹄脚印，后人依印筑路，俗称甘三弯。邵国强是甘三弯邵坞村人。迷人传说和山上美丽的茶园，让我对那里充满向往。第二天我们随邵国强上山。

我与邵国强同车，一路听他说甘三弯：“山顶原本有个境会亭，唐代常州湖州两太守每逢茶季在此办茶宴品茶斗茶，白居易为此还写过诗。”

白居易时任苏州刺史，那首《夜闻贾常州崔湖州茶山境会亭欢宴因寄此诗》曾被许多人传诵：“遥闻境会茶山夜，珠翠歌钟俱绕身。盘下中分两州界，灯前合作一家春。青娥递舞应争妙，紫笋齐尝各斗新。自叹花时北窗下，蒲黄酒对病眠人。”让我意外惊喜的是，白居易诗中情景此刻居然离我这么近。“那境会亭还在吗？”邵国强说：“早不在了。”言语中不无惋惜。

进邵坞村时，见一牌坊，上书“境会胜迹”，可见邵国强所言不虚。群山环抱的邵坞，漫山遍野长满毛竹，满目翠色。据说宜兴在选择竹海景点时，这里曾是候选地之一，后因村路太窄，交通、停车不便，才未被选中。邵国强说：“幸亏未被选中，村里环境太好了，连泉水都是甜的。我们都不愿搬出去。”

邵国强在自己家门口停下车，我们向山里走去。山脚下两棵合抱粗的银杏树足有百年树龄，一泓水潭澄澈发亮。大小不一的石块筑成的山道，不但曲折蜿蜒高低不平，而且因为一场夜雨，湿润润的很滑。山路陡峭，没登几弯我就汗流浹背。所幸新陈代謝，我吸入的全是满山弥漫的负氧离子，十分舒坦。

登上山脊，这里的风光令人迷醉。近处有青苔、蕨草、翠竹、山石、寺庙，远眺见峰丘起伏，连岗接坡，层峦叠翠。我不由想，难怪这里的茶被陆羽、卢仝誉为“芳香冠世，推为上品”，“天子爱喝阳羡茶，百草不敢先开花”。

山上有丛丛茶树，唐朝被列为贡茶的“阳羡紫笋”就产自周围。邵国强的茶园还要往里走。他边走边向我们介绍沿途所见花草树木，“这叶子是用来做乌米饭的，这叶子是用来包粽子的，这是紫藤树，这是映山红……”言语中倾注了他对山里一草一木的深情。

邵国强很小就跟妈妈做茶，妈妈揉不动了，就说儿子啊，你来帮我揉几下。那时他才六、七岁。他爷爷在的时候，山上有八十多亩茶园，后来没人管理，渐渐荒芜。2000 年，他从济南回家乡，看到茶园杂草丛生，觉得可惜，硬是用锄头铁搭重新垦地种了三十多亩茶树。之后，他决定不再外出。他说“在外面挣多少钱都不重要”，他要守望家园。

“这是‘浙农 139’，这是我刚从安吉引进的‘白叶 1 号’……”到了邵国强的茶园，他介绍他的茶树种类，最让他骄傲的是他的十来亩野茶、一种叫“鸠坑种”的老茶树。传说是鸠把茶的种籽带到山坑中的。也许因为是野生，老茶树长得不很规则，叶色也比较深郁。茶园田陇遍是落叶，呈褐黄色，有的已腐烂。这松叶、竹叶就是茶树最好的肥料。

正是采茶季节，有茶农采茶。采茶工是邵坞村村民，有的还与邵国强沾亲带故，是他母亲临时请的。他母亲在山上为茶农做饭煮菜。正在这时，邵母提着一篮刚从地里挖来的新鲜嫩笋向我们走来，她那双手像老树皮一样饱含风霜。

婉言谢绝了邵母的挽留，下山在邵国强家里小憩。他为每人泡了一杯我们前一天喝过的野生红茶，汤色还是那么澄清透亮，茶味还是那么甘醇芳香。邵国强说那是他昨夜做的。他说这茶采摘后，经晾晒，然后人工揉捻至指缝渗汁水，再用布包着，棉被焐着，放在枕边人工发酵，直至飘出茶香，取出再在日光下自然晾晒烘干。邵国强说：“你喝这茶，是不是有一种儿时的记忆？”

寻找儿时的记忆，在外面挣多少钱都不重要，守望家园。我望着瘦瘦高高的邵国强，有点感动。我问这茶有什么名字吗？他说没有，“我就叫它甘三弯野山红。”

潘周家村的一面之交

□李惠琴

随区老年摄影协会去浙江浦江潘周家村踏青采风。

走着走着，天渐渐下起了细雨，肚子也开始提意见了。接下来，自然是“借问酒家何处有”了。可是，此时此刻，路人却未给我们遥指什么杏花村，而是指向了不远处的“表哥一根面馆”。

来到面馆，我们 40 多人一拥而入。我暗自思忖，千万不要给人有“鬼子进村了”的感觉。谁知怕什么来什么，我们一行人还真把老板娘吓坏了。因为生意特好，供不应求，一般旅游团队在此就餐，都要提前预约。我们不约而至，老板娘只好同我们商量，把我们这支队伍一分为二，一半留在店里，一半带到附近另一家面馆。标准则一视同仁，18 元一位。

接受老板娘的安排，我们 20 人在 2 张八仙桌入座。老板娘又给我们捧上一杯杯热茶，说了声“稍候”后就忙开了。她先从边门端出像圆盘一样的竹匾，匾里盘着的面条，从下到上一圈一圈，挨挨挤挤，使人想起了夏季家用的蚊香。之后，一个伙计从匾里取出面条的一头，开始一托一托把面拉出来，就像当年我在家帮妈妈托绒线似的，另一个伙计则接过面条，往沸腾的锅里下面，片刻，面熟了。接着，捞面、装盘、和上鲜汤，盖上笋色的蛋皮、绿色的青菜、白色的笋尖等浇头，再洒上一把绿盈盈的葱花，上桌了。

几个性急的朋友，早已按捺不住，迫不及待地站起来，几双筷子同时下盆，顿时筷子七上八下，可

芬芳桃香李香

□朱蕊

泰州桃园是因为孔尚任的《桃花扇》而得名的。在几百年后，当我们来到这血色的桃园时，仿佛孔尚任顽强地依旧在这里注视着人们，他让那出《桃花扇》经久不衰地演出，让舞台一如几百年前一样地华丽着凄迷着，让时间凝固一般地锁定在那个一面是山河破碎生灵涂炭，一面是偏安一隅歌舞升平的怪异时代。

走进桃园就听见破空而来的高亢唱腔：“你看城枕着江水滔滔，鹦鹉洲阔，黄鹤楼高。鸡犬寂寥，人烟惨淡，市井萧条。都只把豺狼喂饱，好江城画破图抛……铁马嘶骄。”□着声音看去，不远处的古戏台已被观众围住，台上是字正腔圆的字字血声声泪，台下已是一片喝彩声，“好！”后来者想要观看，已经挤不进去，只能站得远一点听。这时草坪上两只花蝴蝶纠缠着萦行、回绕、飘摇……虽然现在演的不是《梁山伯与祝英台》，但因为在审美上蝴蝶和爱情好像已经密不可分，也就有了似乎看见了侯朝宗和李香君化身的幻觉。

再往里走，少有游人，花树更密，曲径通幽了。

陈庵，是孔尚任写《桃花扇》的所在，它的周围，此时虽然桃花已极尽繁华绚烂以后归于素朴，但在这样的素朴中也有了果实，只是还有些青涩。青涩的果实就是

现在，她可以让人去想象她过往的花季，那样一种热烈奔放的艳丽，也可以遥望她的将来，她成熟甘美的结果。现在她很安静，安静到让人几乎感受不到她的低调。就像现在陈庵的安静，安静得如果不是刻意地去想，去听，去感受，怎样也不会有国破家亡的杀伐之声，哪怕这种血腥的杀伐隐藏在李香君和侯朝宗撕心裂肺的爱情之中。“你看！国在哪里？家在哪里？君在哪里？父在哪里？偏是这点花月情恨，割他不断么！”一把血溅点点的桃花扇，帛裂声铿铿然，锵锵然，以一种壮烈的姿态撕毁，粉碎，直刺人心。

但这样的刚烈和忠贞却发生在一个被传统认为最为不贞的风尘女子身上。孔尚任的这种设计，应该有他的深意在。他让一个女子担起了家国，担起了道义，而那些须眉男子却畏葸，却惕息，节气或者气节，高贵或者圣洁，都寄托在一个被称作妓女的女子身上。作为须眉一员的孔尚任，内心有着怎样的一种对自身、对世事、进而对社会的失望和泣血啊。他说：“桃花扇何奇乎？其不奇而奇者，扇面之桃花也；桃花者，美人之血痕也；血痕者，守贞待字，碎首淋漓不肯辱于权奸者也；权奸者，魏阉之余孽也；余孽者，进声色，罗货利，结党复仇，隳三百年之帝基者也。帝基不

存，权奸安在？惟美人之血痕，扇面之桃花，啧啧在口，历历在目，此则事之不奇而奇，不必传而可传者也。人面耶？桃花耶？虽历千百春，艳红相映……”

而现在却只是人面，只是桃花，只是相映红，但关“血痕”何事？是颜料吧？什么颜色现在都是可添加的，不管是食物还是扇面，是人面还是桃花。现在如果孔尚任还要写一出戏，他到哪里去寄托呢？当经常看到报载一些年轻的大学生女都在争着被“权奸”包养，当那些女孩不理解喜儿为何不肯嫁入黄世仁家，当郭美美们招摇过市时，孔尚任要到哪里去找可以寄托的血性女子？呜呼！

回到《桃花扇》的第一出第一段，【恋芳春】“孙楚楼边，莫愁湖上，又添几树垂杨。偏是江山胜处，酒卖斜阳，勾引游人醉赏，学金粉南朝模样。暗思想，那些莺颠燕狂，关甚兴亡！”往事可伤，新词亦可写，但朝代无论如何更迭，其内质的替换，永远不是什么轻而易举的事。

戏，只是和舞台有关。在虚拟和真实中，在戏里和戏外，在清晰和疏离之间，仅仅只是戏而已。入夜，游船在灯火璀璨的风城河里漂荡，船上的游客也有了金粉模样，岸边的石舫上，又是笛声幽怨而悠远，这是演到《桃花扇》的哪一出了？



梦牡丹

□袁良

自摄
自话

绿艳闲且静，
红衣浅复深；
如雾轻蒙花，
至情即至美。

轻暖与微寒，
翩然为佳人。
天下无双艳，
人间第一香。

多事的路口

□彭瑞高

有些路口为什么事故频繁？平时又为什么充满惊险？除客观上交通复杂外，还跟一样东西有关——红绿灯的“倒数读秒器”。

交通法规明文规定：机动车经过路口，应该减速。但是，自从有了那个“倒数读秒器”后，机动车——甚至所有的车和人——到路口都不愿减速了。“倒数读秒器”就像催命鬼一样催促你：还剩几秒时间，你可以通过路口；不然，你就得在此等候。这是一个要命的悖论。

“时间就是金钱”，路口等候令许多人焦躁不安。有着“等候痛苦”经历的人们，过路口不再是“常速”，而是“抢速”；尤其是倒数最后几秒，人们显得格外焦虑，有的人会产生一种不顾一切、夺路

而行的冲动。路口的摩擦、冲撞和事故，往往就在这当口发生。

“倒数读秒器”隐含着一种强烈的“画外音”：过十字路口，须“分秒必争”。在这种情况下，驾驶员相当一部分注意力，就集中在“倒数读秒器”上；数字变成一位数后，他们车速往往变得更快。按理说，黄灯闪烁，司机该刹车了，起码该减速了，可因为“抢黄灯不算犯规”，现在又出现了一批“加速抢灯型”的车辆（包括非机动车）。他们的车速快得几乎失控。这就为路口事故埋下了很大隐患。

扪心自问：驾车到路口，你能减速吗？你能不抢灯吗？这对每位司机，也许都是难题。